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成立于 2005 年 7 月，在中国经济增长方式转换、社会发展模式转变的重要关头应运而生。学院秉持“以天下为己任，以真理为依归”的理念，致力于培养公忠坚毅、能担大任的领导人才，努力建设成为国内顶尖、世界知名的公共管理学院。

学院下设政府管理系、土地管理系、社会保障与风险管理系、城市发展与管理系、信息资源管理系、农业经济与管理系、政治学系等 7 个系，涵盖 2 个一级学科。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公共管理学科获得 A、农林经济管理学科获得 A+ 的优异成绩。农林经济管理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榜单。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学科入选学校“高峰学科”榜单。

一、招生方式：直接攻博、硕博连读、普通招考三种方式

二、招生专业和学制

我院 2022 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按照二级学科招生，具体专业和学制如下表；公共管理一级学科招收少量非全日制在职普博生，按照一级学科报名和复试，按照二级学科录取、培养与授学位，入学后的课程学习和全日制学生安排在一起进行。

一级学科名称	专业（学科代码）	学制（普博）
农林经济管理	农业经济管理（120301）	3.5 年
	行政管理（120401）	3.5 年
	教育经济与管理（120403）	3.5 年

公 共 管 理	社会保障（120404）	3.5 年
	土地资源管理（120405）	3.5 年
	公共信息资源管理 （1204Z2）	3.5 年
	非传统安全管理（1204Z3）	3.5 年
	城市发展与管理（1204Z4）	3.5 年
	国际事务与全球治理 （1204Z5）	3.5 年
	应急管理（1204Z6）	3.5 年

以上各专业的全日制直博生学制为 5 年，硕博连读生学制为硕士阶段与博士阶段合计 5 年。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博士生学费标准：1 万/学年

三、各类博士生的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毕业的硕士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可以申请普通招考博士生；本校在学的硕士生，可申请硕博连读博士生；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可申请直接攻读博士生。获学士学位 8 年及以上（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且有丰富实践成果和经验的在职人员可报考非全日制博士

研究生。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的相关规定。

5、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推荐意见必须由专家本人撰写。

6、在读博士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名时须向研究生招生处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7、考生持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申请，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提交认证报告（2022年3月31日前）。

8、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攻读博士学位”、“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等专项计划的人员，必须满足相应专项计划的报考要求。

9、现役军人报考的要求及办法按照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委政治工作部有关规定办理。

10、申请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外语水平的基本条件

博士类型	基本条件
直博生	大学英语六级 500 及以上或 WSK（PETS 5）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或雅思 6.0 及以上或托福 85 及以上。（成绩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 9 月 1 日）
硕博连读生	大学英语六级 500 及以上或 WSK（PETS 5）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近五年内在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或雅思 6.0 及以上或托福 85 及以上。（成绩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 9 月 1 日）

普博生	(1) 全日制非定向普博：大学英语六级 500 及以上或 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近五年内在英语国家获得过硕士及以上学位；或雅思 6.0 及以上或托福 85 及以上。（成绩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 9 月 1 日）(2) 少民计划、对口支援及援疆师资计划等国家专项计划：新大学英语六级 425 及以上或旧大学英语六级合格及以上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 WSK (PETS 5) 合格；或在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 (3) 思政骨干计划等国家专项计划：外语考核办法由学校另行规定。 (4) 非全日制在职生：考生提交报名材料时提供相关英语水平证明。通过审核的考生，参加由学院组织的英语考试，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 20%。
-----	---

11、对学业基础好、科研能力强，在某一领域或某些方面有特殊学术专长、重要学术成果的申请者，经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上述第 10 条的要求可适当放宽。

12、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在任何阶段一经发现，将取消报考资格，或综合考核资格，直至取消录取资格。

13、全日制非定向考生须在入学前将档案、人事、工资关系等转至学校。

四、各类博士生申请程序

(一) 直接攻读博士生：按学校研究生院规定时间

(二) 硕博连读博士生

1、春季硕博连读博士生（春季入学）

由各招生专业决定是否招收春季硕博连读生。

硕博连读生申请者包括登录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和向学院线下材料递交。

网上报名申请时间：2021 年 10 月中旬为申请 2022 年春季入学的硕博连读生开通报名系统；具体申请程序参见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和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与硕博连读申请相关通知；国家少数

民族骨干专项计划的硕博连读生只能申请秋季入学，与普通招考的少数民族骨干生统一考核录取。

2、秋季硕博连读博士生（秋季入学）

线下申请时间：12月21日-12月28日

具体申请程序参见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办公室网上相关通知；硕博连读申请者经向学院线下申请及考核通过后登录学校研究生管理系统再行网上报名申请（2022年4月中旬为申请2022年秋季入学的硕博连读生开通报名系统）。

（三）普通招考博士生

普通招考博士生申请包括登录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和线上（下）材料递交。网上报名申请时间如下：

1、2021年10月中旬开通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博士学位申请者、**非全日制公共管理在职考生**，以及教育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等专项计划（最终以教育部下达计划为准）申请者都须在该时间段报名，逾期将不予受理。具体报名时间和程序参见《浙江大学2022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一次报名通知》。

2、2022年3月中旬，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须在该时间段报名。具体报名时间和程序参见《浙江大学2022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二次报名通知》。

3、线下材料递交时间和要求：

考生填写申请表，并将以下**书面材料于 11 月 30 日**前递交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邮寄地址见后)：

(1)《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申请表》(详见附件 1)；需同时发送电子版到 xxzy@zju.edu.cn，邮件主题和文件名为**报考专业-报考人姓名-信息登记表**。

(2)本科和硕士研究生期间成绩单(复印件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3)学士、硕士阶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生须提供研究生证复印件)；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4)两位专家推荐书原件(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推荐并密封、签名，申请者的硕士生导师若具有正高职称，其中一封原则上应由硕士生导师出具)(附件 2)；

(5)科研成果、各种获奖证书的复印件(复试资格审查时带原件)；

(6)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生需提供硕士论文开题报告)；

(7) 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

(8) 身份证复印件。

(9)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10) 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需要提交的材料增项：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提交考生所在省(市、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签字盖章的“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登记表”；报考对口支援的考生，提交

由考生所在人事部门盖章的同意报考的证明；报考辅导员专项的考生，提交考生所在人事部门盖章的同意报考的证明；报名公共管理学科在职生的考生，提交考生所在人事部门盖章的“公共管理学科在职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在职生的登记表最迟需于复试前提供）（附件3）。

（11）在读博士研究生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附件4）。

注：未及时在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未及时缴费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寄出纸质版申请材料的，本次申请无效；已经缴纳的报名费不予退还。

4、初审通过公布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0日左右，复试名单在公共管理学院网公布。

5、复试考核时间：初定2022年1月，考核方式见公共管理学院网关于2022年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的实施方案。

五、咨询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老师，联系电话：56662026，电子邮箱：xxzy@zju.edu.cn

材料寄送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塘路866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

西区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成钧苑9幢220室）